

证券代码：430330

证券简称：捷世智通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，同时确保不影响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在保障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决定在授权额度内，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以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额度内择机购买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并授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执行事宜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额度内择机购买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。

（五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,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级别为保守型（PR1）或以下级别的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，并授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执行事宜。

然而，鉴于金融市场宏观经济波动的潜在影响，公司亦充分意识到投资理财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为有效防范风险，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：首先，安排财务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，以便及时了解投资产品的表现和市场动态；其次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，通过建立严格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，对投资活动进行全程监控和管理；最后，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管理制度，规范操作，确保投资活动的合法合规性。通过这些措施，公司旨在实现资金的高效利用和风险的有效控制，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运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，

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2日